安泽县民政局

2023年各项社会救助标准公开

**一、农村低保标准：**

2023年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为：一类对象每人每月520元，二类对象每人每月501元，三类对象每人每月491元，四类对象每人每月486元。

**二、城市低保标准：**

2023年城市低保保障标准为：补助标准为一类对象每人每月635元，二类对象每人每月620元，三类对象每人每月590元，四类对象每人每月570元。

**三、特困供养标准：**

2023年分散供养保障标准为825.5元/月，9906元/年。

2023年集中供养供养保障标准为979.5元/月，11755元/年。

2023年护理费标准：全自理100 元/月；半自理200元/月；全护理300元/月；集中：全自理188元/月；半自理470元/月；全护理940元/月。

**四、临时救助标准：**

临时救助分为大额临时救助和小额临时救助。

大额临时救助对象享受的金额由县民政局参照我县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考虑困难对象的困难程度、困难持续时间以及生活必需支出等因素），采取一次性救助的方式给予救助，救助标准分别为：2000元、3000元、4000元、5000元。

小额临时救助对象享受的金额由各镇人民政府结合实际予以救助，救助标准分别为：300元、500元、800元、1000元。